



北人
BEIREN

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

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

(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187)

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、準確和完整，對公告的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。

重要內容提示：

- 本次會議沒有否決或修改議案的情況；
- 本次會議沒有新提案提交表決；

一、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

根據2007年10月18日發出的股東大會會議通知，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本公司）於2007年12月5日上午10:00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6號本公司6203會議室召開了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（下稱臨時股東大會）。

本公司股份總數為422,000,000股，有表決權股份的總數為422,000,000股，本次會議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，董事長王國華先生主持。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表6名，代表的股份為230,166,334股，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4.54%。其中：內資股222,658,334股，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2.76%，H股7,508,000股，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.78%。公司董事、監事、高級管理人員及律師出席了會議。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、召開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。

二、會議表決情況

會議以舉手表決方式審議通過了更換核數師的議案。

- (1)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勤•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離任本公司境內外核數師。

(230,166,334股同意，佔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00%；0股反對；0股棄權。)

- (2) 委聘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信永中和(香港)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2007年度境內及境外核數師，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。

(230,166,334股同意，佔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00%；0股反對；0股棄權。)

三. 律師出具的見證意見

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經北京康達律師事務所律師見證，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。其結論性意見為：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、表決程序及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人員資格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律、法規的規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. 備查文件目錄

1. 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；
2. 北京康達律師事務所關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書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

2007年12月5日

於本公告日，本公司董事為王國華先生、陸長安先生、張培武先生、于寶貴先生、姜建明先生、楊振東先生、鄧鋼先生、李一經女士*、施天濤先生*、胡匡佐先生*及武文祥先生*。

* 獨立非執行董事